

嘉義市 112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

進階專業回饋人才培訓專業回饋實務探討研習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。
- (二)嘉義市 112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。
- (三)嘉義市 112 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為配合十二年國教課綱推動，培養教師專業具備教學觀察實施知能，發揮教學診斷功能。
- (二)協助教師瞭解教師專業發展推動理念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(二)主辦單位：嘉義市政府。
- (三)承辦單位：嘉義市教專中心。
- (四)協辦單位：嘉義市僑平國小。

四、參加對象與人數：

研習時仍為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正式教師，且 111 或 112 學年度完成 12 小時專業回饋人才進階實體研習課程者。

五、辦理日期及地點：

- (一)辦理日期：113 年 7 月 12 日(週五)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 30 分。
- (二)辦理地點：嘉義市僑平國小。
- (三)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，參加研習活動教師請務必於研習一周前至「全國在職進修網」(<https://www2.inservice.edu.tw/>)完成報名，課程代碼：4414550。

六、研習內容：

時間	課程名稱	時數	講師
8:50-9:00	報到		
9:00-12:00	2-4 專業回饋實務探討	3	垂楊國小 程可珍老師
12:00-12:30	綜合座談		
12:30-13:30	午餐時間		
13:30-16:30	2-4 專業回饋實務探討	3	垂楊國小 程可珍老師
16:30~	賦歸		

七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- (一)參與本研習人員以公（差）假登記，取得 12 小時研習時數。
- (二)擔任本計畫講師、工作人員以及學員於研習期間准予公假前往。
- (三)課程如有調整另於本市十二年國教專辦網站公告通知。